

证券代码：871683

证券简称：泰盟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春泰盟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长春泰盟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1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及发展规划需要，公司拟变更住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有关公司住所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

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1月1日8: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于立杰；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泰盟路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0431-83490330。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长春泰盟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长春泰盟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6日